附件 3 保密性承诺

为充分保证客户的利益,确保客户的信息和知识产权不受侵犯,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研究 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工程院")实验室全体员工向客户、资质认定监管机构和实验室认可 机构承诺做到:

- 1. 严格遵守国家和行业有关保密的各种规定,严格执行保密工作程序。
- 2. 对在检测活动中获得或产生的所有信息,工程院承担管理责任。
- 3. 不使用客户拥有的知识产权进行开发经营,谋取利益,不泄露客户所拥有的知识产权,侵害客户利益。
- 4. 除客户自行公开的信息,或客户与工程院约定需要公开的信息外,其他所有客户信息 都视为专有信息,予以保密。
- 5. 需要依据法律法规要求或合同授权透露保密信息时,工程院须将所提供的信息通知到相关客户或个人,法律禁止情况除外。
- 6. 对从客户以外渠道(如投诉人、监管机构)获取的有关客户信息,应严格保密。除非信息的提供方同意,工程院承诺对信息来源保密。

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(盖章)

签字:

日期: 冷水 年 / 月 / 0日

附件 4 公正性承诺

为保证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工程院")所从事检测工作的客观公正、诚信规范以及检测质量和数据的准确可靠,提高服务质量,特作如下承诺:

- 1. 保证遵守法律法规、资质认定和实验室认可政策与规则,客观独立、公正公平地开展检测工作,坚持诚实守信原则,恪守职业道德,履行社会责任。
- 2. 保证对任何检测工作均秉承公正立场,并对检测的公正性负责。任何时候不允许商业利益、财务和行政等方面因素的压力影响和损害检测的公正性。不接受任何影响检测工作公正性的经济资助。
- 3. 保证严格按照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或客户指定技术标准的有效版本进行检测,确保检测结果准确性和有效性。
- 4. 保证严格按照管理体系要求运作,认真履行职责,保证检测工作质量,对出具的检测结果负责。
- 5. 检测工作中,不受任何来自内部和外部的干预和经济利益的诱惑,不接受商业贿赂,保证诚信运作和检测结论的准确可靠。
- 6. 检测员不得从事与其直系亲属或有利益相关的任何检测工作,不参加任何可能影响工程院公正性的产品营销、推广等工作,不介入客户间的市场竞争和利益冲突。

工程院将严守上述承诺,欢迎客户和社会各界的监督和指正。

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研究除有限公司(盖)

欠字.

日期:)5%年/2月/0日